

到2025年

“两个突破”

实现民营制造业规上工业总产值占全省制造业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突破54%；高技术制造业工业总产值占民营制造业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突破15%。

“两个倍增”

全省民营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户数、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户数实现倍增。

“四个提升”

全省惠企政策落实、企业融资可获得性、营商环境建设、企业服务体系四个方面取得明显提升。

到2035年

- 民营企业的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能力达到全国中等水平，位列西部地区前5位。
- 民营经济发展环境逐步拉近与东南沿海地区差距，市场活力得到充分释放。
- 民营经济成为面向南亚东南亚开放合作的重要支撑。



“十四五”民营经济暨中小企业发展规划

新华社发 勾建山作

《云南省“十四五”民营经济暨中小企业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发布

# 力争2025年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50%

日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官网发布《云南省“十四五”民营经济暨中小企业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

《规划》明确，“十四五”期间，力争全省民营经济增加值年均增速高于同期GDP增速1—2个百分点。到2025年，实现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全省GDP比重达到50%的跨越。到2035年，力争全省民营经济暨中小企业发展达到全国中等水平，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全省GDP比重超过60%。

## 民营市场主体总量突破352万户

“十三五”期间，全省民营市场主体持续增长，总量突破352万户，其中企业70.2万户。民营经济增加值从2015年的6389.7亿元跃升至2020年的11411.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年均增速达到8.1%，高于全省GDP增速0.3个百分点。民营经济社会效益持续提升，贡献了全省近50%的地区生产总值和税收、60%以上的进出口总额、70%以上的创新成果、80%以上的城镇就业、90%以上的企业户数。目前，云南省民营经济主要存在发展规模不大、发展质量不高、发展环境亟待优化等问题。

《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全省将围绕“政策体系、服务体系、发展环境”3个领域，聚焦“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加强企业合法权益保护”2个重点，紧盯“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1项关键任务，不断增强民营企业综合实力和竞争力。通过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企业绿色转型、推动企业提质增效等9方面具体任务，推动全省民营经济加快量质齐升。其中，全省将聚焦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制定重点产业招商引资指导目录，积极整合各类优势资源实施“大招商”“招大商”，探索依托在滇异地商会、协会、金融机构以及外埠云南商会招商，加强与商招商、产业园区整体招商。

## 民营经济可瞄准绿色三张牌发力

《规划》明确了民营经济发展的重点，指出提升发展质量和核心竞争力，要持续壮大民营经济特色优势。

结合我省“绿色三张牌”，要大力发展绿色硅、绿色铝产业，助力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其中指出要以文山、大理、曲靖、红河、昭通等州市为重点，加快延伸汽车轮

毂、变速器、航空航天铝材配件等下游精深加工产业，着力构建“价值链趋向高端、产品链趋向终端”的绿色铝产业链，建设世界一流“中国铝谷”。要做强做大绿色食品产业，围绕“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发展思路，引导和支持民营企业加快农副产品加工业现代化发展步伐，打造全国绿色食品产业新高地。要培育壮大生物医药产业，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新型疫苗、单抗药物和以干细胞为重点的细胞治疗产品等生物技术药；支持民营企业创新中药发展模式；支持民营企业开展化学药新药、改良型新药、高端仿制药研发，大力引进仿制药落地生产；积极培育基因检测和干细胞应用产业，推动精准医疗、“互联网+”医疗等新业态发展，进一步提升“云药”品牌的影响力和市场份额；要围绕全省打造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牌”的规划部署，推动民营经济融入发展以“文、游、医、养、体、学、智”为主要内容的旅游、文化和健康产业，助推云南成为世人向往的健康生活目的地。

《规划》还指出了民营经济在战略性新兴产业方面、抢抓“数字云南”建设机遇、发展现代服务业方面的发展重点。

## 建立集群发展“赛马”机制

《规划》提出，民营经济要紧扣全省“加快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国际交通枢纽、国际数字枢纽、国际能源枢纽、国际物流枢纽等优势，大力发展跨境贸易、跨境电商、跨境物流、跨境产能合作、跨境人力资源合作、跨境旅游等新业态新模式。

在集聚集群集约发展方面，《规划》明确民营经济要围绕“一核、一圈、一带、多点”的全省产业园区布局，紧扣“专业化聚集、园区化承载、集群化推进”的工作思路，坚持以产业园区为载体，加快形成“主业突出、各具特色”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规划》提出要结合云南省“十四五”制

造业高质量发展目标和任务，推动实施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竞赛，建立集群发展“赛马”机制，加快培育“产业竞争实力突出、协同创新能力强、开放包容程度高、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以集群竞赛为支撑点，推动各地加快构建和完善“政府部门+集群促进机构+大中小企业+科研机构+金融机构+中介机构”的集群合作与治理机制，打造贯穿整个产业链的创新生态系统，推动各个特色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支持民营经济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 坚决破除“玻璃门”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记者注意到《规划》主要任务的第9条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这一部分是为民营企业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减轻发展负担的一系列重要举措。其中提到，要依托“云南政务服务”和“一部手机办事通”，形成惠企政策申报及时接收、按责转办、限时办结、统一督办、评价反馈的业务闭环，确保企业能够及时、充分地享受惠企政策红利，不断增强企业获得感。完善长效机制，努力打造“办事不求人、审批不见面”“最多跑一次”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制定涉企政策的制度，增强企业参与政策制定的获得感和成就感。

《规划》还明确要全面排查清理各类壁垒，严禁设置民营企业准入条件，对政府主导的重大项目，坚持民营和国有一视同仁，坚决破除“玻璃门”，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在减负方面，还直接指出要扩大政策享受惠及面，继续清理涉企不规范收费、取缔不合理收费，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全力切实降低企业税费、融资、物流、人力等生产经营成本，减轻企业负担。

本报记者 赵丹青

## 我省将建非法集资监测预警平台

云南省非法集资监测预警平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日前通过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预警平台建成后，将通过移动应用App和微信小程序上报涉嫌非法集资风险线索。

据了解，按照《全国非法集资监测预警体系建设规划(2020—2022)》的要求，建设云南省非法集资监测预警平台，将提高云南省非法集资风险防控管理能力和信息化水平，提升非法集资风险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置能力。

建设内容包括“一模四库”，即建设非法集资风险识别模型；建设高危企业风险库、重点关注企业风险库、案件信息库、行政执法库。基于“一模四库”，建设风险监测预警子系统、案件管理子系统。同时，将建设处非工作门户，刊登全省非法集资工作动态、处非法律法规等，公布省、州(市)、县(区)非法集资举报方式；建设风险监测预警子系统，包含非法集资监测预警、类金融业务平台监测、涉金融类广告资讯信息监测；建设案件管理子系统，按照处非联案件信息报送格式，实现县(区)、州(市)、省三级案件信息网上逐级审核报送。建设非法集资线上举报中心，建设非法集资线上举报中心，实现覆盖省、州(市)、县(区)三级举报线索(国家平台推送、省级平台接收、电话、邮寄、书信等)，平台监测发现的非法金融业务平台、非法广告资讯信息等的线上交办、核查、反馈功能。还将开发移动应用App和微信小程序，实现在移动应用App和微信小程序中上报涉嫌非法集资风险线索。项目估算总投资300万元，建设周期是2021—2022年。

本报记者 闵楠

春城晚报

开屏新闻App

理想生活 即刻开始

